

中华人民共和国  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4418812024GG0220418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广清经济特别合作区广德（英德）产业园管理委员会

日期 2024年12月09日

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英德电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英德电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6万台电动车项目（二期）
建设位置	广东省广清经济特别合作区广德（英德）产业园启动区SYA01-11B号地块
建设规模	用地面积：10722平方米；建筑面积5169.78平方米（其中计容建筑面积5169.78平方米）；建筑层数：地上5层，地下0层；土地用途：二类工业用地。
附图及附件名称	1.总平面图；2.综合楼、生产厂房（二）单体图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建设。
-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

建设工程  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